

证券代码：835566

证券简称：永丰食品

主办券商：国泰君安

吉林永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成员冯长友、肖永强、孙盟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董事会成员张原硕、赵莹未出席本次会议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7年8月20日，电话通知。
- 2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17年8月30日
- 3、会议召开地点：吉林省蛟河市河北街道长白山大街568号公司3楼会议室
- 4、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5、会议召集人：董事长冯长友
- 6、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冯长友
- 7、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会议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应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董事人数共5人，实际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董事共3人，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董事共2人。

缺席董事的姓名为张原硕、赵莹，缺席原因为外出办公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17 年半年度报告〉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对 2017 年半年度的经营情况及重大事项等编制半年度报告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30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的《2017 年半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6-068）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 3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数 0 票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4、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吉林永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吉林永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 年 8 月 30 日